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中采邑达
ZHONGCAIYIDA

项目名称：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平台-2025-2026 年荣华街道城市
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999100036001000055683-JH001-XM001

采购人：北京市大兴区荣华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中采邑达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3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5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43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0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999100036001000055683-JH001-XM001
2.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平台-2025-2026年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 147.0618万元、项目最高限价: 147.0618万元
4. 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平台-2025-2026年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147.0618	1项	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取第三方服务公司，对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进行运维服务。（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1年（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6.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

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14日至2025年11月20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e.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

截止时间：2025年11月25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采用远程电子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参与电子开标（建议提前10分钟登录）。供应商自行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限30分钟，如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投标无效），不接受纸质文件，无须供应商到达现场。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1《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11〕124号）

1.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1.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1.4《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

1.5《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1.6《财政部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

1.7《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9号）

1.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9《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

1.10《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京财采购〔2021〕741号）

1.11《北京市财政局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京财采购〔2021〕2163号）

1.12《北京市财政局关于持续深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改革的通知》（京财采购〔2022〕672号）

1.13《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政府采购文件示范文本（2024年版）》的通知》（京财

采购（2024）1583号）

1.14《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

1.15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

2.本项目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3.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 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3.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时间、在开启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解密并开启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问题，解密不成功，则响应无效。

4. 本次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大兴区荣华街道办事处

地 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北街 1 号北工大软件园 8 号楼

联系方式：樊昌林 010-678377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采邑达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26 号院 30 嘉捷企业汇 A 座 405

联系方式：孙瑞青、秦霞 1591112829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瑞青、秦霞

电话：1591112829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点__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thead><tr><th>包号</th><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thead><tbody><tr><td>01</td><td>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平台 -2025-2026年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运维服务项目</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tbody></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平台 -2025-2026年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_____				
11.7.5		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12.1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20.1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u>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u>
23.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_____。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24.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致电采购代理公司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孙瑞青、秦霞 联系电话：15911128299 邮箱：zcydgcg1@163.com
24.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中采邑达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招标部； 联系电话：孙瑞青、秦霞 15911128299； 通讯地址：北京市大兴区西环南路 26 号院 30 号嘉捷企业汇 A 座。
25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交供应商 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发改价格〔2003〕857 号文规定标准收取；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缴纳时间：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p> <p>账户名称：中采邑达工程管理（北京）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亦庄支行</p> <p>账号：633705720</p>

供应商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

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

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

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响应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4.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

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否则响应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7 采购需求标准

4.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4.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 响应费用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采购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采用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参与的，还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7.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参与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0.2.1 响应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后报价，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磋商保证金

1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

11.2 交纳磋商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1.3 磋商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响应无效**。

11.4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11.5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1.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1.6.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11.6.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

11.6.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1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1.7.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7.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

购人签订合同的；

11.7.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1.7.5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2 响应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是指签字人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是指行政公章，加盖合同专用章、报价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的《响应文件》无效。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14.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响应文件，磋商保证金除外。

1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

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评审

17 响应文件的解密与开启

-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并邀请所有已获取磋商文件的竞争性磋商报价人代表参加。竞争性磋商报价人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签到并递交《响应文件》后，竞争性磋商报价人代表应在指定区域等待磋商通知。
- 17.2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将回避。
- 17.3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开启。
- 17.4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18 磋商小组

- 18.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与磋商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18.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9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9.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六 确定成交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 20.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1.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 终止

-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2.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2.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3 签订合同

-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 23.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3.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 23.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

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4 询问与质疑

24.1 询问

- 24.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24.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2 质疑

- 24.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24.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4.2.3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4.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4.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5 代理费

25.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內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1.3 《资格审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性检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为准则；</p> <p>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p> <p>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如有）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p>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如下资料：</p> <p>1、供应商单独响应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p>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格式要求
		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采购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3-1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供应商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响应报价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磋商最高限价	否
2	报价唯一性	响应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否
3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否
4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否
5	串通磋商	不存在视为响应人串通磋商的情形	否
6	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否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	否
8	公平竞争	提供了有效的响应书，声明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行为，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	
9	其他无效情形	供应商、响应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否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将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

- 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仹证明。
-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2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澄清、说明或更正的内容，磋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如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 2.5.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仹证明。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为磋商小组指定的时间，具体时间根据磋商进度另行通知。
-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

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2.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3.1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后报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响应，**其响应无效**。

3.2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

无，按上述 3.2.2–3.2.5 项规定修正。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

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3.3.6 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3.9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后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主要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
- 4.4 如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4.6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 4.7 其他： /。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 5.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 3 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两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7 报告违法行为

7.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商务得分（15 分）			
1	人员配备	5 分	根据供应商实际情况打分，人员配备实力强、应急响应程度高，全部满足符合且优于服务要求得 5 分； 人员配备一般、应急响应程度一般，基本符合服务要求得 3 分； 人员配备较差、应急响应程度较低、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2	企业业绩及经验	10 分	投标人近 3 年（2022 年 10 月起至今）做过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项目合同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附合同首页、金额页、内容页、签字页等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价格得分（10 分）			
1	投标报价	1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分值 10 分}.$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 及 2.5。
技术得分（75 分）			
1	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及相应的解决方案	20 分	供应商须结合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情况，提供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重点及难点进行合理可行地分析并作出相应的解决方案： 重点及难点分析准确，解决对策切实可行，得 20 分； 重点及难点分析基本准确，解决对策基本可行，得 13 分；

			重点及难点分析不够准确，解决对策不可行，得 7 分；未提供得 0 分。
2	服务实施方案	20 分	<p>供应商须结合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情况，提供服务方案，项目方案须包括软件运维方案、硬件运维方案、重大活动保障方案和人员驻场服务方案，评为进行综合评判：</p> <p>方案完善、合理，具有针对性，科学性、可操作性强，能够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20 分；</p> <p>方案基本完整、合理针对性、可操作性一般，基本满足需求，得 15 分；</p> <p>方案不完整、欠合理，针对性、可操作性较差，不满足基本需求，得 7 分；</p> <p>未提供得 0 分。</p>
3	项目质量保证 保证措施	10 分	<p>评委根据参选人提供的运营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和承诺（包括软件运维、硬件运维、重大活动保障和人员驻场服务）工作质量保证的合理性、可行性、完善性等情况综合评判：</p> <p>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具有针对性、有效性和内部管理的规范性，得 10 分；</p> <p>项目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具有针对性、有效性和内部管理的规范性，得 5 分；</p> <p>项目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性、有效性和内部管理的规范性较差，得 0 分。</p>
4	项目进度安排	10 分	<p>评委根据参选人提供的运营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和承诺（包括软件运维、硬件运维、重大活动保障和人员驻场服务）项目进度保证的合理性、可行性、完善性等情况综合评判：</p> <p>时间安排合理，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有具体的工作阶段内容安排计划表，得 10 分；</p> <p>时间安排较合理，基本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有较具体的工作阶段内容安排计划表，得 5 分；</p>

			时间安排不合理，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具体的工作阶段内容安排计划表，得 0 分。
5	应急预案	10 分	对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理措施的全面性、有效性、可操作性等进行综合评审， 优秀得 10 分；一般 7 分；较差 3 分，未提供得 0 分
6	相关承诺	5 分	针对本项目的相关承诺完善，可操作性强得 5 分； 针对本项目的相关承诺基本完善，有可操作性得 3 分； 针对本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完善，无可操作性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合计		10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简要服务内容及数量）

包号	标的名称	最高限价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平台-2025-2026年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147.0618	1项	拟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取第三方服务公司，对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进行运维服务

二、商务要求

1. 实施的期限

实施期限：1年（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2. 实施地点：北京市大兴区荣华街道办事处

3.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详见合同文件。

三、技术要求

1. 主要内容：

（1）硬件部分运维服务

针对所涉及的服务器、网络、安全、存储、虚拟化、监控摄像机、人脸识别等设备及应用软件、联席控制台、LED 指挥大屏等设备/软件，提供备品备件，备件更换、补丁升级、故障处理、定期巡检、灰尘清理、技术支持等服务。

（2）软件部分运维服务

针对所涉及的数据库、中间件、操作系统、应用、代码等，进行日常巡检、代码运行、安全加固、渗透测试、扫描漏洞、整改修复、风险检测应对、补丁升级、数据备份恢复、性能优化及建议、BUG 修复、数据接入和接出技术支持对接等服务。

（3）人员驻场服务

指派一名技术人员提供驻场服务，为街道提供基础设施日常巡检、简单问题处理、桌面端运维、基础设施维护、故障报修、应急响应、配合街道进行 IT 类资产梳理汇总等相关服务。

(4) 重大保障服务

如遇重要事项和重大活动期间，需派专业运维团队到客户现场，提供特殊时段的技术支持，特殊时段指业务敏感时段提供全程的系统运行保障，保证系统的高可用性和稳定性。

2. 供应商须知及相关要求

(1) 供应商应遵循北京市有关法律法规等政策的要求，具备保质保量完成项目的能力。

(2) 在服务期限内，供应商不得出现违法经营的活动。如发生违法经营情况的，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并取消资格。

3. 服务要求

(1)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管理人员应能独立完成采购人指定的工作，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

(2) 如发现供应商有不符合采购人服务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其资格。

(3) 质量要求：合格。

(4) 服务要求：熟悉国家、地区关于软件、硬件运维等相关运维服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及政策，具备维护及解决运维问题的相关能力。

(5) 安全要求：符合国家、北京市相关安全管理规定。

4. 采购清单

序号	项目	备注
1	硬件部分运维服务	针对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所涉及的服务器、网络、安全、存储、虚拟化、监控摄像机、人脸识别设备等设备及应用软件联席控制台、LED指挥大屏等设备/软件，提供备品备件，备件更换、补丁升级、故障处理、定期巡检、灰尘清理、技术支持等服务。
2	软件部分运维服务	对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和共性基础能力所涉及的数据库、中间件、操作系统、应用、代码等，进行日常巡检、代码运行、安全加固、渗透测试扫描漏洞整改修复、风险检测应对、补丁升级、数据备份恢复、性能优化及建议、BUG修复、数据接入和接出技术支持对接等服务。
3	人员驻场服务	指派一名技术人员提供驻场服务，为街道提供基础设施日常巡检、简单问题处理、桌面端运维、基础设施维护、故障报修、应急响应、配合街道进行IT类资产梳理汇总等相关服务。
4	重大保障服务	如遇重要事项和重大活动期间，需派专业运维团队到客户现场，

		提供特殊时段的技术支持，特殊时段指业务敏感时段提供全程的系统运行保障，保证系统的高可用性和稳定性。重保期间7*24小时安全监控与值守，针对网站可用性、黑链、暗链、篡改、挂马及其他安全事件进行分析和处置。
--	--	---

硬件部分运维服务

序号	服务对象明细	备件清单	数量 (单位: 项)
1	VCN3020_视频云节点	机框、控制器主板（内存、CPU）、硬盘（系统盘和数据盘）、电源	4
2	VCM5020_智能分析平台	VCM5020 机框（风扇框、电源）、分析单元板卡（1*E5-2658 V4 CPU、4*16G 内存、4*P4 GPU、240G SSD 硬盘）、增强型分析单元板卡(2*E5-2658 V4 CPU、8*16GB DDR4 内存、240GB SSD 硬盘、12*HI3536 解码板）、管理单元（1*E5-2695 V4 CPU、240G SSD 硬盘、4*64GB 内存、4*1.6TB NVMe 卡、数据库和索引引擎）、多功能交换板卡（4*10GE 光接口模块、4*FC 10GE 接口模块、4*FC 40GE 接口模块）、通用处理单元卡(2*E5-2618 V4 CPU、2*600GB 硬盘, 8*16GB 内存）	1
3	DEC6108_高清解码器	解码器主板、AC 电源、高速缓存器、5M 高清视频线缆	2
4	OceanStor5500V3(For IVS) 结构化数据存储	机框、DAE 盘柜、控制器（内存、CPU）、硬盘、电源、BBU 电池、光模块、FC/SAS 板卡、48G 高速线缆	1
5	卡口图片接入网服务器	主板（CPU、内存）、硬盘、高清接口卡、电源、风扇模块、10GB 光模块	1
6	联席控制台	高清显示器、主板、CPU、内存、硬盘、电源、风扇	2

7	LED 指挥大屏	LED 显示屏（25 m ² 拼接）、主控工作站（I5 CPU、4G 内存、21 寸显示器、500G 硬盘、高清显卡输出）、视频拼接器、网络交换机、大屏配电系统	1
8	门禁系统	两门控制器，4 读卡器*4, 四门控制器，4 读卡器*1, 读卡器*16, 双门电磁锁（含支架）*3, 单门电磁锁（含支架）*7, 门磁*10, 辅料	1
9	机房工程	UPS 输出柜, UPS 主机, 蓄电池, 电池柜, PDU, 机柜, 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 自动泄压装置, 壁挂主机, 气体灭火控制盘, 辅料	1
10	RH2288V3_服务器	2*E5-2650V4 CPU、24*8G 内存、2*300G SAS 硬盘、4*02311AFU 风扇、2*750W 电源	6
11	OceanStorSNS2124_光交换机	8Gb 多模 SFP 模块、光纤跳线、交流电源、光接口板卡	2
12	OceanStor2600V3_融合存储	机框、DAE 盘柜、控制器（内存、CPU）、硬盘、电源、BBU 电池、光模块、FC/SAS 板卡	1
13	S5720-52X-LI-AC_接入交换机	交换机整机、电源模块、光模块	3
14	S5720-28X-SI-AC_管理交换机	交换机整机、电源模块、光模块	2
15	S6720-26Q-SI-24S-AC_核心交换机	交换机整机、电源模块、光接口板卡、光模块	2
16	AR2240_路由器	路由器机框、4 端口 1000BASE-RJ45-L2 接口卡 (SIC)、4 端口 1000BASE-SFP-L2 以太接口卡、2 端口 10GE 光口接口卡、电源、光模块	1
17	USG6620_防火墙	防火墙主机、2*10GE 光口+8GE 电口卡、300G SAS 硬盘、电源、光模块	1
18	人员出入口卡口相机（华为 M2121-EFL）	摄像机整机、电源模块、光模块	88

19	车辆出入口卡口相机（华为M2120-EVL）	摄像机整机、电源模块、光模块	44
20	社区重点区域人像卡口相机（华为M2121-EFL）	摄像机整机、电源模块、光模块	138
21	VCM 硬件扩容（华为 VCM 硬件单板）	VCM5020 管理单元（1*E5-2695 V4 CPU、240G SSD 硬盘、4*64GB 内存、4*1.6TB NVMe 卡、数据库和索引引擎）	1
22	一体化运维终端（华为S5720I-6X-PWH-SI-AC）	交换机整机、电源模块、光模块	39
23	社区接入交换机（华为S5720-28X-LI-24S-AC）	交换机整机、电源模块、光模块	19
24	一键报警一体机（海康威视DS-PEA20-FC(V)）	海康威视 DS-PEA20-FC 报警主机整机、主板、内存、CF 卡、电源、展示大屏	2
25	社区展示大屏居委会（MAXHUB 智能会议平板 X3 系列 75 寸）	智能会议平板整机、电源、网络及视频输出模块	1
26	人像识别控制器（卓优RN-GF-P15-H1）	人像识别主机、电源模块	1
27	网络传输硬件设备	光转电收发器、ODF 光纤配线架、POE 交换机、集中供电器、门禁交换机等	1
28	平台联席操作台硬件设备	高清显示器、CPU、内存、硬盘	23

软件部分运维服务

序号	服务对象明细	服务内容明细
1	平台功能运维服务-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p>(1) 功能模块巡检：每日以自动化脚本结合人工抽查的方式，验证数据分析模块（含数据大屏的网格数据实时统计、监控数据实时统计、历史统计及网格管理等子模块，确保数据实时统计、分类统计与趋势分析功能有效）、居民服务模块（电梯管理的电梯列表、维修管理，烟感管理的烟感列表、告警管理、维修记录等子模块运行逻辑）的有效性，同时检查线上议事（议室管理、评审管理、评论管理）、考勤管理（班次管理、考勤组管理、每日统计、月度统计、原始记录）等模块与街道实际工作流程的适配性，保障功能与业务需求一致。</p> <p>(2) 配置动态调整：依据街道行政区划调整（如社区合并），更新数据分析模块中的网格划分数据；结合季节性工作重点（如夏季防汛、冬季防火），优化居民服务等模块相关排查任务模板；根据用户反馈，对线上议事、考勤管理等模块功能进行调整，如在考勤管理模块新增特殊班次设置等，每季度收集业务部门需求，形成功能优化清单。</p> <p>(3) 数据校验与分析：每周比对居民服务模块中电梯维修记录、烟感告警记录等与实际处置结果的一致性；每月核查数据分析模块（网格数据、监控数据的统计分析结果等）与原始业务数据的匹配度，确保报表输出准确，为管理决策提供可靠依据。</p>
2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服务器	<p>配备 5 人服务器工程师团队，每月安排 4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数据服务器以及应用服务器进行综合巡查及维护，具体服务内容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务器硬件状态检查 (2) 服务器硬件安装与调整 (3) 服务器设备事件管理服务 (4) 服务器性能监控 (5) 应用维护 (6) 服务器进程与服务检查 (7) 服务器磁盘空间检查 (8) 服务器系统漏洞修补 (9) 系统配置与变更管理 (10) 系统垃圾清理 (11) 记录与报告

3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存储数据维护	<p>配备 4 人存储工程师团队，每月安排 3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存储数据进行综合巡查及维护，具体内容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存储设备配置管理服务 (2) 备份作业检查 (3) 交换机日常状态检查维护 (4) 存储设备事件管理服务 (5) 备份及恢复策略制定 (6) 备份介质管理 (7) 备份软件维护 (8) 备份数据恢复 (9) 备份数据整理 (10) 存储设备运行维护 (11) 记录与报告
4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数据库系统维护	<p>配备 4 人数据库工程师团队，每月安排 3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数据库进行综合巡查及维护，安排 1 人作为应急处理人员，具体内容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数据库实例状态检查 (2) 数据库表空间使用情况 (3) 监控查看数据库的连接情况 (4) 表空间使用情况和性能检查 (5) 数据库告警日志检查分析 (6) 数据库备份检查
5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中间件	<p>配备 4 人中间件工程师团队，每月安排 3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中间件进行综合巡查及维护，安排 1 人作为应急处理人员，具体内容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数据维护 (2) 数据备份 (3) 系统日常维护 (4) 中间件升级而对应用软件进行适应性更新与调测服务 (5) 中间件维护操作手册及应急流程更新
6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业务应用	<p>配备 6 人软件开发工程师团队。具体内容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应用程序更新、修复和升级等，确保应用程序的性能、安全和稳定。 (2) 监控应用程序的性能并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 处理用户反馈，解决用户遇到的问题，提供持续优质的客户服务。

		<p>(4) 确保开发和测试环境的正确配置和操作。</p> <p>(5) 维护文档和相关记录以追踪应用程序的活动和运行状况。</p> <p>(6) 调查应用程序问题并快速解决，以便确保应用程序在任何环境下都能正常工作。</p> <p>(7) 协同测试团队测试，以便确保应用程序在任何环境下都能正常工作。</p> <p>(8) 配合其他团队，保证系统功能的统一性和完整性。</p>
7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操作系统	配备 4 人以上团队，每月安排 1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操作系统进行检查、更新、适配等维护。
8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安全加固	<p>配备 4 人以上安全工程师团队，每季度安排 2 人至少进行 1 次系统风险漏洞扫描，并安排 4 人进行 1-2 周的风险漏洞修复。配合开发区对系统漏扫，根据漏扫结果对系统进行风险处理，同时还进行日常加固工作：</p> <p>(1) 日常安全加固工作，主要是根据风险评估结果进行系统安全调优服务，根据系统运行需要适时调整各类设备及系统配置、合理规划系统资源、消除系统漏洞，提高系统稳定性和可靠性；</p> <p>(2) 主动安全加固，在未出现安全事故之前就对已经通报或者暴露出来的软件漏洞或最新病毒库更新，就主动进计划的升级和改进，从而避免出现安全事故。</p>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说明：

1.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 合同类型按照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3.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4.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5.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首付款支付方式的，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对于中小企业，首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

6.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7.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8.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的有关要求，并在合同中明确对相关指标的验收方式和违约责任。

(本合同仅供参考，最终正式合同以双方签订为准)

2025-2026 年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 服务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服务合同

采购人(甲方全称)：

供应商(乙方全称)：

服务合同

甲方:

地址:

电话:

乙方:

地址: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的原则，经过双方平等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运营维护服务事宜，签订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为：软件运维服务、硬件运维服务、人员驻场服务、重大保障服务等工作。具体维护内容和维护设备清单详见附件1《价格明细》。

二、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进行监督及验收。
2. 甲方负责为乙方的服务提供必需的工作环境和条件。
3.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4.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运维服务，对于服务过程中甲方提出的意见应及时采取措施配合改进。
5. 乙方应根据《服务方案》合理安排人员配置，服务过程中，乙方工作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及劳资、食宿、差旅费用等均由乙方负责。

6. 乙方保证在提供服务过程中，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合法权利的情形。
 7.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收取服务费用。
8. 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等规定，对服务过程中接触的甲方数据承担保密义务，建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不得泄露、篡改、毁损数据；若发生数据安全事件（如数据泄露、丢失），需在 2 小时内书面通知甲方，并采取补救措施，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四、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次项目费用总额含税合计为人民币 元，大写：人民币 。本合同价款包含了乙方履行本合同所有义务所需的一切费用，除本合同另有明文约定外，甲方无需承担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或款项的义务。本合同以人民币计价，往来合同款项以人民币支付。最终结算金额应根据乙方实际履行并完成的本合同约定义务，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金额为准；甲方按照实际发生及结项确认金额向乙方付款。

2. 支付方式：

双方签订本合同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合规的等额发票并验证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本合同预算总价款的 50%，即人民币 元（大写： ）支付给乙方。在服务满半年后，乙方提供半年度巡检报告，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合规的等额发票并验证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预算总价款的 30%，金额为 元（大写：人民币 ）。项目到期后，乙方提供年度维保服务报告，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合规的等额发票并验证通过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结算金额减除已付款项剩余的全部费用。

3. 甲方每次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均须向甲方提交合格合规发票，并经甲方验证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到乙方账户。若合同终止或被解除时双方确认的结算金额与甲方已经支付的金额不一致，乙方应按结算金额据实调整发票。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的形式与内容均应合法、有效、完整、准确，乙方不开具发票或开具了不合格发票，甲方有权延迟支付应付款项直至乙方开具合格票据之日，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不合格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

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不符合税法规定或与合同约定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延迟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等。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正式有效发票之前，甲方有权暂停支付任何费用而无需承担逾期支付责任。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无论任何时间发现乙方提供的发票不合格，乙方均应在甲方通知期限内予以重开并更换；如因此造成甲方被处罚或经济损失等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并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4.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税识别号：

地址：

电话：

5.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

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行号：

若乙方上述银行账户信息发生变更，应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保密条款

- 不论是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在本合同终止以后，乙方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所获取的资料和数据等。
- 不论是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还是在本合同终止以后，甲乙双方均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的所有内容。
- 若一方违反保密义务，需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

方损失的，违约方还应赔偿全部损失（含直接损失、间接损失、维权费用等）。

六、知识产权条款

1. 乙方保证在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甲方不会因乙方服务受到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知识产权指控。
2. 在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如基于合同履行产生任何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专有技术等权利）及衍生权利均由甲方享有。
3. 乙方不得实施任何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包括在服务过程中获悉的甲方或为甲方提供服务的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七、不可抗力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不可抗力以致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遭受该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在事件发生后 48 小时内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
2.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双方应尽一切合理的努力，使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造成的影响程度，协商决定延期履行本合同或终止本合同。
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接受政府行政指令而无法履行的，接受政府行政指令的一方可以免除责任。

八、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任何一方违反合同义务的，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服务导致无法通过甲方验收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退还甲方支付的相应服务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若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乙方虚假投标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方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甲方解除或终止合同，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无条件让出甲方工作环境。
3.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任何第三方追究责任的，乙方应负责解决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因一方原因使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可形成书面协议解除合同。
5. 服务期间若运维硬件设备发生故障，备件应 8 小时内到达现场，12 小时内完成硬件故障设备更换与维修及软件系统的调试，以保证平台的正常运行。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备件未按时送达，且严重影响业务使用的，乙方应每次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相应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损失），待支付款项时一同结算；如上述未按时送达并影响平台使用情况累计发生三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服务期间若运维软件发生故障，应 3 小时内完成软件系统的调试，以保证平台的正常运行。若未按时完成调试，且严重影响业务使用的，乙方应每次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相应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损失），待支付款项时一同结算；如上述未按时完成情况累计发生三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 服务期间若因系统安全漏洞、补丁升级等不及时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一次扣减合同金额的 5‰，累计二次扣减合同金额的 1%，累计三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双方据实结算；相同原因造成甲方被上级部门通报批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双方据实结算。
7. 因甲方系财政拨款单位，如因财政或有关部门就本项目资金拨款不到位，待用于本项目的资金到位后再向乙方付款。

九、争议解决方式

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或不愿协商，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合同的变更和补充：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针对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情况发生变化时双方可以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变更本合同部分条款。

十一、廉洁自律约定

甲、乙双方严禁利用职务便利收受管理服务单位或个人提供的钱物及其他好处；严禁利用行业资源牟利或向特定关系人输送不当利益。

十二、其他

1. 本合同壹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各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服务期限届满终止。
3. 如遇本合同及补充协议/变更协议约定内容仍有未尽事宜，或者本合同及补充协议/变更协议约定内容与法规政策相悖的情形，均按照法规政策执行。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章部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附件 1：价格明细

价格明细总表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
1	软件部分运维服务				对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所涉及的数据库、中间件、操作系统、应用、代码等，进行日常巡检、代码运行、安全加固、渗透测试扫描漏洞整改修复、风险检测应对、补丁升级、数据备份恢复、性能优化及建议、BUG 修复、数据接入和接出技术支持对接等服务。
2	硬件部分运维服务				针对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所涉及的服务器、网络、安全、存储、虚拟化、监控摄像机、人脸识别设备等设备及应用软件联席控制台、LED 指挥大屏等设备/软件，提供备品备件，备件更换、补丁升级、故障处理、定期巡检、灰尘清理、技术支持等服务。
3	人员驻场服务				指派一名技术人员提供驻场服务，为街道提供基础设施日常巡检、简单问题处理、桌面端运维、基础设施维护、故障报修、应急响应、配合街道进行 IT 类资产梳理汇总等相关服务。
4	重大保障服务				如遇重要事项和重大活动期间，需派专业运维团队到客户现场，提供特殊时段的技术支持，特殊时段指业务敏感时段提供全程的系统运行保障，保证系统的高可用性和稳定性。重保期间 7*24 小时安全监控与值守，针对网站可用性、黑链、暗链、篡改、挂马及其他安全事件进行分析和处置。
合计					/

价格明细表

软件部分运维服务分项清单

针对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项目、信息基础设施示范社区建设项目和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拓展功能项目）的软件部分，本次运维内容包含平台软件所涉及的数据库、中间件、操作系统、应用等，提供日常巡检、安全加固、风险检测应对、补丁升级、数据备份恢复、性能优化及建议、BUG 修复等服务。本次运维服务费用_____元，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人 月)	合价 (元)	备注/说明
1	平台功能运维服务-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p>功能模块巡检：每日以自动化脚本结合人工抽查的方式，验证数据分析模块（含数据大屏的网格数据实时统计、监控数据实时统计、历史统计及网格管理等子模块，确保数据实时统计、分类统计与趋势分析功能有效）、居民服务模块（电梯管理的电梯列表、维修管理，烟感管理的烟感列表、告警管理、维修记录等子模块运行逻辑）的有效性，同时检查线上议事（议事管理、评审管理、评论管理）、考勤管理（班次管理、考勤组管理、每日统计、月度统计、原始记录）等模块与街道实际工作流程的适配性，保障功能与业务需求一致。</p> <p>配置动态调整：依据街道行政区划调整（如社区合并），更新数据分析模块中的网格划分数据；结合季节性工作重点（如夏季防汛、冬季防火），优化居民服务等模块相关排查任务模板；根据用户反馈，对线上议事、考勤管理等模块功能进行调整，如在考勤管理模块新增特殊班次设置等，每季度收集业务部门需求，形成功能优化清单。</p> <p>数据校验与分析：每周比对居民服务模块中电梯维修记录、烟感告警记录等与实际处置结果的一致性；每月核查数据分析模块（网格数据、监控数据的统计分析结果等）与原始业务数据的匹配度，确保报表输出准确，为管理决策提供可靠依据。</p>
2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服务器				配备 5 人服务器工程师团队，每月安排 4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数据服务器以及应用服务器进行综合巡查及维护，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服务器硬件状态检查 (2) 服务器硬件安装与调整 (3) 服务器设备事件管理服务 (4) 服务器性能监控 (5) 应用维护 (6) 服务器进程与服务检查 (7) 服务器磁盘空间检查 (8) 服务器系统漏洞修补 (9) 系统配置与变更管理 (10) 系统垃圾清理 (11) 记录与报告
3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存储数据维护				配备 4 人存储工程师团队，每月安排 3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存储数据进行综合巡查及维护，具体内容如下： (1) 存储设备配置管理服务 (2) 备份作业检查 (3) 交换机日常状态检查维护 (4) 存储设备事件管理服务 (5) 备份及恢复策略制定 (6) 备份介质管理 (7) 备份软件维护 (8) 备份数据恢复 (9) 备份数据整理 (10) 存储设备运行维护 (11) 记录与报告
4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数据库系统维护				配备 4 人数据库工程师团队，每月安排 3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数据库进行综合巡查及维护，安排 1 人作为应急处理人员，具体内容如下： (1) 数据库实例状态检查 (2) 数据库表空间使用情况 (3) 监控查看数据库的连接情况 (4) 表空间使用情况和性能检查 (5) 数据库告警日志检查分析 (6) 数据库备份检查
5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中间件				配备 4 人中间件工程师团队，每月安排 3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中间件进行综合巡查及维护，安排 1 人作为应急处理人员，具体内容如下： (1) 数据维护 (2) 数据备份 (3) 系统日常维护 (4) 中间件升级而对应用软件进行适应性更新与调测服务 (5) 中间件维护操作手册及应急流程更新

6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业务应用			<p>配备 6 人软件开发工程师团队。具体内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应用程序更新、修复和升级等，确保应用程序的性能、安全和稳定。 2. 监控应用程序的性能并根据需要进行调整。 3. 处理用户反馈，解决用户遇到的问题，提供持续优质的客户服务。 4. 确保开发和测试环境的正确配置和操作。 5. 维护文档和相关记录以追踪应用程序的活动和运行状况。 6. 调查应用程序问题并快速解决，以便确保应用程序在任何环境下都能正常工作。 7. 协同测试团队测试，以便确保应用程序在任何环境下都能正常工作。 8. 配合其他团队，保证系统功能的统一性和完整性。
7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操作系统			配备 4 人以上团队，每月安排 1 人至少进行 1 次对操作系统进行检查、更新、适配等维护。
8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安全加固			<p>配备 4 人以上安全工程师团队，每季度安排 2 人至少进行 1 次系统风险漏洞扫描，并安排 4 人进行 1-2 周的风险漏洞修复。配合开发区对系统漏扫，根据漏扫结果对系统进行风险处理，同时还进行日常加固工作：</p> <p>(1) 日常安全加固工作，主要是根据风险评估结果进行系统安全调优服务，根据系统运行需要适时调整各类设备及系统配置、合理规划系统资源、消除系统漏洞，提高系统稳定性和可靠性；</p> <p>(2) 主动安全加固，在未出现安全事故之前就对已经通报或者暴露出来的软件漏洞或最新病毒库更新，就主动进计划的升级和改进，从而避免出现安全事故。</p>
	总价（元）			

硬件设备运维服务分项清单

针对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项目、信息基础设施示范社区建设项目和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拓展功能项目）的硬件部分，本次运维涉及内容包含服务器、网络、安全、存储、虚拟化、监控摄像机、人脸识别机、不间断电源设备等全部信息化设备及应用软件联席控制台、LED 指挥大屏等设备，运维期间提供备品备件、备件替换、补丁升级、故障处理、定期巡检、灰尘清理、技术支持等服务。本项运维服务费用____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人 月)	合价 (元)	备注/说明
1	VCN3020_视频云节点				配备 2 人以上视频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主机硬盘、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	VCM5020_智能分析平台				配备 4 人以上视频分析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主机硬盘、分析单元板卡、管理单元板卡、光接口版、光模块、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 2 月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3	DEC6108_高清解码器				配备 2 人以上视频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高速缓存器、视频线缆、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4	OceanStorage5500V3(配备 2 人以上存储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

	ForIVS) 结构化数 据存储				DAE 盘柜、控制器、硬盘、BBU 电池、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检查系统存储空间的增长情况，提供对存储空间增长需求的预估；评估存储系统和网络系统运行性能，提供系统性能调整并对可能的潜在问题提出警告。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5	卡口图片 接入网服 务器				配备 2 人以上服务器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主板、硬盘、Raid 卡电池、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6	联席控制 台				配备 2 人以上桌面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硬盘、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桌面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系统重装、备件更换等服务
7	LED 指挥 大屏				配备 4 人以上大屏显示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2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大屏亮度、视频拼接器、主机工作站、配电系统、系统性能、系统日志、大屏显示等功能是否正常。每 2 月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大屏系统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8	门禁系统				配备 2 人以上门禁系统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门禁系统程序、控制器、读卡器、门磁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9	机房工程				配备 2 人以上机房系统工程师团队，对荣华

					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所涉及的机房，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 UPS 主机、蓄电池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配合消防部门进行设备检查和修理工作。每半年对 UPS 设备进行一次充放电测试工作。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0	RH2288V3_服务器				配备 2 人以上服务器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主板、硬盘、Raid 卡电池、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1	OceanStorSNS2124_光交				配备 2 人以上光交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风扇、光模块、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2	OceanStor2600V3_融合存储				配备 2 人以上存储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DAE 盘柜、控制器、硬盘、BBU 电池、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检查系统存储空间的增长情况，提供对存储空间增长需求的预估；评估存储系统和网络系统运行性能，提供系统性能调整并对可能的潜在问题提出警告。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3	S5720-52X-LI-AC_接入交换机				配备 2 人以上数通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风扇、光模块、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

					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4	S5720-28 X-SI-AC_ 管理交换机				配备 2 人以上数通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风扇、光模块、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5	S6720-26 Q-SI-24S -AC_ 核心 交换机				配备 2 人以上数通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风扇、光模块、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6	AR2240_ 路由器				配备 2 人以上数通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风扇、光模块、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7	USG6620_ 防火墙				配备 2 人以上安全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风扇、光模块、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8	人员出入口卡口相 机（华为 M2121-EF L）				配备 2 人以上视讯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图像、线缆、电源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19	车辆出入口卡口相机（华为M2120-EVL）				配备 2 人以上视讯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图像、线缆、电源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0	社区重点区域人像卡口相机（华为M2121-EFL）				配备 2 人以上视讯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图像、线缆、电源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1	VCM 硬件扩容（华为 VCM 硬件单板）				配备 4 人以上视频分析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主机硬盘、分析单元板卡、管理单元板卡、光接口版、光模块、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 2 月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包含的软件（150 路 VCM 人脸图片分析管理授权、2000 路 VCM 摄像机接入授权）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2	一体化运维终端（华为 S5720I-6X-PWH-SI-AC）				配备 2 人以上数通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风扇、光模块、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3	社区接入交换机（华为 S5720-28X-LI-24S-AC）				配备 2 人以上数通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风扇、光模块、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4	一键报警一体机（海康威视 DS-PEA20）				配备 2 人以上安防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

	-FC (V)				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5	社区展示大屏居委会 (MAXHUB 智能会议平板 X3 系列 75 寸)				配备 2 人以上安防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主板、电源、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6	人像识别控制 器 (卓 优 RN-GF-P1 5-H1)				配备 4 人以上视讯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内存、CPU、电源、设备日志和告警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7	网络传输硬件设备				配备 4 人以上强弱电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设备、主板、电源、风扇等工作是否正常。每季度对网络传输硬件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备件更换等服务
28	平台联席操作台硬件设备				配备 2 人以上桌面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健康检查巡检，检查包括：主机电源、硬盘、系统性能、系统日志、主机风扇、主机温度等是否正常。每季度对设备进行 1 次除尘及运行环境清理工作，对桌面包含的软件进行检测、升级维护、补丁更新等维护。根据设备运行情况提供不限次数的技术支持、故障分析处理、系统重装、备件更换等服务
	总价 (元)				

人员驻场服务分项清单

本项目的人员驻场服务，是指派一名技术人员提供驻场服务，包括统筹运维服务计划，协调跨部门资源，监控服务质量，对接街道需求与客户满意度管理；负责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机房服务器及网络设备的日常巡检、故障处理、性能优化与固件升级；承担摄像头、门禁系统、报警联防等智能硬件的安装调试、算法优化、权限管理与应急维修；负责社区一体化运维终端、指挥中心可视化设备的日常维护、软件升级及操作支持； 5×8 小时待命，协助处理突发重大故障，协调备件紧急调配与外部技术资源支持。

本项运维服务费用_____元，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服务内容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项/ 月)	合计 (元)	备注/说明
1	人员驻场服务	基本工资				指派一名技术人员提供驻场服务，包括统筹运维服务计划，协调跨部门资源，监控服务质量，对接街道需求与客户满意度管理；负责综合信息平台、机房服务器及网络设备的日常巡检、故障处理、性能优化与固件升级；承担摄像头、门禁系统、报警联防等智能硬件的安装调试、算法优化、权限管理与应急维修；负责社区一体化运维终端、指挥中心可视化设备的日常维护、软件升级及操作支持； 5×8 小时待命，协助处理突发重大故障，协调备件紧急调配与外部技术资源支持。
		企业社保				
		通讯补助				
		交通补助				
		企业福利				
		绩效奖金				
	总价 (元)					

重大保障服务分项清单

本项目的大保障服务，是指如遇重要事项和重大活动期间，如春节、特殊会议、防汛等重点时期，需派 3 人专业运维团队到客户现场，提供特殊时段的技术支持，特殊时段指业务敏感时段（业务高峰期、系统重大升级和变更期间）提供全程的运行保障服务，保证系统的高可用性和稳定性。重保期间 7*24 小时安全监控与值守，针对网站可用性、黑链、暗链、篡改、挂马及其他安全事件进行分析和处置。本项运维服务费用____元，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序号	服务内容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人 月)	合 计 (元)	备注/说明
1	重大保障服务	春节期间重大保障				春节、两会、五一、十一、重大事件和护网期间派 3 人专业运维团队到客户现场，提供特殊时段的技术支持，特殊时段指业务敏感时段（业务高峰期、系统重大升级和变更期间）提供全程的运行保障服务，保证系统的高可用性和稳定性。重保期间 7*24 小时安全监控与值守，针对网站可用性、黑链、暗链、篡改、挂马及其他安全事件进行分析和处置。
		两会期间重大保障				
		五一假期期间重大保障				
		十一假期调研重大保障				
		重大事件期间保障				
		护网期间重大保障				
	总价 (元)					/

附件 2：服务说明

一、 软件系统运维服务方案

2. 1. 1 专项运维服务

2. 1. 1. 1 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专项运维

功能模块巡检：每日通过自动化与人工抽查，验证事件处理流程节点逻辑、智能预警规则有效性，检查模块与街道工作的适配性，确保功能匹配业务需求。

配置动态调整：依街道区划调整更新网格数据，按季节性工作重点优化排查模板，根据用户反馈调整模块功能，每季度收集需求形成优化清单。

数据校验与分析：每周比对事件记录与处置结果，每月核查统计数据与原始数据匹配度，确保报表准确，为管理决策提供依据。

2. 1. 2 共性基础运维服务

2. 1. 2. 1 服务器

配服务器工程师团队，每月 1 次综合巡查维护数据与应用服务器，每 15 天 1 人不定期检查；包含硬件状态检查、硬件安装与调整、性能监控、应用维护、进程与服务检查、磁盘空间检查、漏洞修补、系统配置与变更管理、系统垃圾清理、记录报告等内容。

2. 1. 2. 2 存储数据维护

配存储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 1 次综合巡查维护；包含存储配置管理、备份作业检查、交换机日常状态检查维护、存储设备事件管理服务、备份及恢复策略制定、备份介质管理、备份软件维护、备份数据恢复、备份数据整理、存储设备运行维护、记录与报告等内容。

2. 1. 2. 3 数据库系统维护

配数据库工程师团队，每月至少进行 1 次综合巡查维护，设 1 名应急人员。包含实例状态、表空间使用情况、监控查看数据库的连接情况、表空间性能检查、数据库告警日志检查分析、数据库备份检查等内容。

2.1.2.4 中间件

配中间件工程师团队，每月进行 1 次综合巡查维护，设 1 名应急人员；包含数据维护与备份、系统日常维护、升级适配调测、手册更新等内容。

2.1.2.5 业务应用

配软件开发工程师团队；负责程序更新修复、性能监控、用户问题处理、环境配置、文档维护，协同测试、与其他团队配合保障系统统一。

2.1.2.6 操作系统

配专业团队，每月 1 人至少进行 1 次检查、更新、适配维护。

2.1.2.7 安全加固

配安全工程师团队，每季度至少进行 1 次系统漏洞扫描、1-2 周修复；配合经开区系统漏扫，处理风险，同时开展日常安全调优与主动漏洞升级加固。

二、硬件设备运维服务方案

2.2.1 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项目

2.2.1.1 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硬件运维

每月检测服务器/网络设备状态（CPU、内存等）并生成检测报告，每季度进行核心设备固件升级和性能优化； 7×24 小时热线响应故障，严重故障 1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修复，一般故障 6 小时内处理；每年评估设备性能，更换老旧硬件，系统可用率达 99.95%。

2.2.1.2 城市管理综合指挥中心硬件运维

每月校准大屏、调试音频设备，每季度联调视频会议系统；年度清洁大屏、检测音频部件（高频故障部件更换率 $\geq 30\%$ ）；建立备件库，故障响应 ≤ 4 小时。

2.2.1.3 视频资源接入所需硬件运维

实时监测摄像头在线状态，离线设备 24 小时内修复，每月清理存储；每半年更新算法，100% 修理故障摄像头，识别准确率达 92%。

2.2.1.4 门禁系统硬件运维

每月检测读卡器识别率并校准，每季度核查权限同步；年度升级 15% 设备（应急电源续

航 ≥ 4 小时)；每季度模拟报警，响应 ≤ 8 分钟并归档。

2.2.1.5 机房工程硬件运维

实时监控温湿度(5分钟内响应)，每月测试UPS电源充放电(续航 ≥ 6 小时)；每月整理机柜，年度检修空调、测试服务器冗余；备份配置数据、制定应急预案，维护消防设备。

2.2.2 信息基础设施示范社区建设项目

2.2.2.1 社区重点区域人像卡口相机运维

每月检查摄像头状态、清洁镜头，每半年调整角度；100%替换故障摄像头，异常事件抓拍率不少于88%；视频留存 ≥ 30 天。

2.2.2.2 车辆出入口卡口相机运维

每月检测识别准确率，每季度调试设备，极端天气后24小时内巡检；年度更新10%摄像头算法(强光/暴雨下识别率 $\geq 97\%$)；制定拥堵预案，处理时效 ≤ 12 分钟。

2.2.2.3 人员出入口卡口相机运维

每月优化算法，每季度联调门禁；年度检测硬件、更新识别算法(准确率达92%)；高峰期监控负载，通过优化确保通行延迟 ≤ 1.8 秒。

2.2.2.4 社区一键报警系统运维

每日查终端在线状态(离线2小时内修复，在线率100%)；每季度应急演练(响应 ≤ 25 秒)；年度更换老化部件，保障传输零延迟。

2.2.2.5 社区监控系统支持环境运维

每月检测终端功能、修复漏洞；年度升级硬件；备份数据，设置分级管理访问权限。

2.2.3 荣华街道城市管理综合性信息服务平台拓展功能项目

2.2.3.1 平台联席操作台运维

检查人员申报故障，提供设备编号/截图，运维工程师30分钟内远程诊断、现场处理4小时内到达，72小时内验收回访；保障23台操作台硬盘运转，部署虚拟化系统，机房设千兆防火墙+VPN加密；硬件修复及时率 $\geq 95\%$ ，数据备份完整率100%，用户满意度 ≥ 90 分，

每月考核。

三、人员驻场服务方案

运维单位组建专项团队，驻派合格的工程师在客户（指定）工作地点提供持续的平台运维支持服务，了解客户内部流程和需求，熟悉系统的运行状况，可以协助客户进行平台日常操作，预防重大故障发生，或者在发生故障时可以快速定位并解决故障。并为客户提供基础设施日常巡检、简单问题处理、桌面端运维、基础设施维护、故障报修、应急响应等工作。

级别	相关要求
驻场运维 工程师	<p>学历经验：大专及以上，3年IT相关经验，优先有国产软硬件运维经验。</p> <p>技能能力：熟练使用国产/主流操作系统，熟悉国产网络设备运维、系统基础服务，具备SQL开发、软件调优及文档书写能力。</p>

2.3.1 服务目标

实现 5×8 小时保障，系统可用率 $\geq 99.9\%$ ，严重故障平均修复时间 ≤ 2 小时；10分钟内响应硬件故障，客户满意度 $\geq 96\%$ ，年度零重大事故。

2.3.2 人员配置方案

派驻1名系统运维工程师，覆盖网络、服务器、智能设备等专业领域， 5×8 小时工作（含法定假期），承担运维计划统筹、设备巡检维修、应急故障处理等职责，需满足对应经验与资质要求（如5年管理经验、3年运维经验等）。

2.3.3 服务流程与标准

1. 日常运维

每周1次实地巡检机房、摄像头等核心设备，24小时热线+工单响应（10分钟响应、30分钟到现场，一般问题6小时内解决，严重故障2小时内修复）；每月服务器维护，每季度更新固件，每年制定升级规划。

2. 应急保障

故障分四级响应，对应不同处理时限与资源调配策略；驻场点设备件库（确保紧急情况下 30 分钟内替换），每季度 1 次应急演练并复盘。

3. 质量管控

每周提交运维周报，每月开沟通会；按月考核人员（依据工单时效、满意度等指标），结果与绩效挂钩。

2.3.4 服务资源保障

配备专业检测工具与办公设备，提升现场处置效率；与华为等厂商合作，确保复杂问题 4 小时内获远程支持。

2.3.5 服务承诺

10 分钟内响应故障、30 分钟内到场（紧急），一般故障 6 小时内解决；硬件可用率 \geq 99.9%，年度重大故障 \leq 2 次；签订保密协议；每月收集用户满意度反馈（年度满意度 \geq 96%）。

四、重大保障服务方案

2.4.1 保障目标

确保平台及相关硬件在特殊时期（重大活动、极端天气）零中断、零事故，核心系统可用率 100%。重大故障 30 分钟内响应、1 小时内修复，保障民生与城市管理运转。实现全生命周期监测硬件，预判风险，降低突发故障概率 90%以上。

2.4.2 保障内容

重大事项和重大活动期间（春节、特殊会议等）、业务敏感时段（高峰期、系统升级等），派专业团队现场支持，提供全程系统运行保障，保障系统高可用与稳定。

2.4.3 保障措施和流程

前置预防

重大事件前 7 天深度巡检核心设备并建档；对核心设备进行冗余配置，启用备用电源链路；每小时备份关键数据并异地存储。

实时监测，部署 AI 运维平台毫秒级监测硬件数据，异常数据触发三级预警；监控调度

组每 2 小时研判风险，制定预案。

应急响应，I 级故障（系统瘫痪）30 分钟启动小组、1 小时恢复核心业务；II 级故障（部分功能失效）40 分钟到场、2 小时修复；提前储备备件（确保 1 小时内送达），联动电力通讯部门优先恢复。

后期优化，保障结束 48 小时内复盘，更新预案；硬件短板纳入年度升级计划。

2.4.4 资源保障

重保期间 7×24 小时监控值守，处置安全事件；每年至少 4 次应需提供现场值守（如重大会议、系统升级）。

2.4.5 特殊场景专项预案

运维团队按需求提供阶段性重点保障方案，进行保障值守、应急响应，确保在重要时期硬件稳定运行。

2.4.5.1 重要节假日

重要节假日：春节（保障周期 8 天）、五一（保障周期 5 天）等，临时增加人员，前置 3 天检查，全周期值守，保障硬件健康与系统稳定。

2.4.5.2 重要会议

两会等重要会议重大保障周期内（6 天）提供支撑服务。会前 1 天全面检查，会期值守，配备备用软硬件，快速处置故障。保障会议期间业务系统正常运行，满足信息服务需求。

2.4.5.3 重大事件

汛期、突发性重大事项（2 天）等期间，提前检查 UPS 与机房防水，加强监控，制定应急方案。保障信息系统在重大事件期间可靠服务。

2.4.5.4 护网期间重保服务

每年度国家级、市级护网行动（2 天）时间内，临时增加人员、组建重保团队，加强防护、优化性能，输出报表，快速响应，确保护网期间业务系统、应用软件具备持续提供服务的能力。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磋商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1) 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供应商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当供应商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仍应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参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小型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执行。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
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响应书（实质性格式）

响应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自愿参与磋商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

我方声明：将在本次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和北京市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诚实信用、公平竞争的原则，没有弄虚作假行为，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供应商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情形。如出现弄虚作假和恶意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我方自愿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的，我方同意参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 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5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 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 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否则, 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 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 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件、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提供身份证件的, 应同时提供身份证件双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件、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包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 1. 此表中, 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 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 可另页描述。
3.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 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 指制造商持股份额男性女性占比大的性别。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页码)	竞争性磋商文 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响应无效）：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 (页码)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技术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12 最后报价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磋商后提交]

最后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最后报价（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大写	小写		

- 注: 1. 此表中, 每包的最后报价应和《最后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3. 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 磋商后供应商按磋商小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最后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碰商后提交]

最后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总价(元)					

注: 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 可另页描述。

3. 此表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交, 碰商后供应商按碰商小组要求提交。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